

淄博临淄区探索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新路径

“赔偿金+替代修复”，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

◆本报记者王文硕

“我们搭岭村东头的垃圾存放地经过生态修复后变成了大家的休闲中心,村里环境好了,还被评为山东省省级美丽乡村。”“矮槐树村地势低洼,以前逢雨季必涝,现在生态环境部门牵头把问题解决了,大家心里舒坦了。”

农村环境变好了,村民心里乐开花。这是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探索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融入美丽乡村建设,改善农村生态环境的一个缩影。

为鼓励赔偿义务人积极履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打造群众切身受益的生态环境修复成果,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以下简称临淄分局)积极探索实践,创新方式方法,采取“赔偿金+替代修复”的形式建立多处恢复性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基地,打开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新思路。

探索开展替代修复,强化赔偿资金监管

临淄分局政策法规科科长王文忠说:“我们在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的过程中,严格按照程序筛查线索,对造成生

态环境损害的,以企业主动承诺赔偿为切入点,启动调查、委托鉴定评估,后续依据调查结果和评估意见启动索赔程序,依法追究赔偿义务人。”

对因违法排放污染物等造成生态环境损害,且无法实施原位修复的案件,以及轻微环境违法免于行政处罚的案件,临淄分局要求赔偿义务人除缴纳赔偿金外,可选择种植复绿、替代修复等模式参与生态修复。

替代修复过程中,充分尊重赔偿义务人的意愿,可采取多种方式参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基地建设,如义务劳动、植树绿化、资金给予、机械施工等。高质量完成磋商协议内容后,由属地镇(办)或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在资金监管及项目维护方面,临淄分局探索出了“谁受益,谁监管”的实用模式。投入损害赔偿修复基地建设的参与方式和小额资金,属于缴纳赔偿金之外的补充责任,由镇(办)监督村委实施。修复项目由所在镇(办)和村委制定可行性建设方案,经临淄分局同意后实施,赔偿义务人要根据损害赔偿协议内容确定的参与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参与基地施工建设,由村委安排人员监督实施;以资金补

助方式参与的,资金打入村委账户,由镇(办)监督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基地建设后期结束后由镇(办)委托第三方审计公司审计,确保赔偿义务人的投入与基地建设达到预期效果,后期管理由项目实际受益村委负责。

灵活选择修复方式,切实惠及区域群众

王文忠说:“为最大限度达到替代修复效果,经全区各镇(办)申报,我们根据实际选择场所、地块,启动的修复项目充分结合自然条件,综合考虑对环境质量影响因素,有效利用荒地、城市边角等地块,达到最佳效果。”

在临淄区金山镇搭岭村,因村民长期倾倒生活垃圾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临淄分局与金山镇政府商定在此建设恢复性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基地,由搭岭村完成规划设计。

临淄分局先后协调文新环保、富丰化工、管仲环保等12家企业,通过出资、提供苗木、安排机械施工等方式参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基地建设,完成污染物清除并植树绿化,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后

期,金山镇政府陆续配套了娱乐设施、生活设施、警示教育设施等。经过两年的共同努力,现在搭岭村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基地生态环境怡人,搭岭村还被评为山东省省级美丽乡村。

位于临淄区辛店街道的矮槐树村,因地势原因,每年雨季,果园、农田都会被淹没,雨季防涝和生活污水治理迫在眉睫。2023年,临淄分局与辛店街道办事处对接,确定在矮槐树村乌河源头建设恢复性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基地,由矮槐树村完成公园设计。

临淄分局先后协调临淄热电、泰晟达化工、旭佳化工、高物物资等6家企业参与建设,已完成乌河源头及河道清理疏浚,维修跨河桥增加河坝,乌河岸坡进行花草种植,还增加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知识展示栏,以齐文化故事展现方式对河岸墙壁进行彩绘,重现当年临淄八景之一“矮槐树荫夏日浓”的景象。

临淄分局局长孙侃明表示,下一步,临淄分局将进一步创新思路,破解建设中存在的补助资金少、建设周期长等难题,充分利用好镇(办)监督作用,保障项目建设和维护,持续释放生态效益,为美丽临淄建设再添新力。

奋斗者
正青春

◆本报记者孙秀英 通讯员王伟建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生态环境执法队伍里的朱小媛,是一名执法小能手。从事生态环境执法工作6年来,她始终坚守在执法一线,因表现突出,2022、2023连续两年获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先进个人。2024年4月,她被评为海南省劳动和技能竞赛先进个人。

作为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先进工作者,朱小媛总把“生命的意义在于奋斗,办法总比困难多”这句话挂在嘴边。她是这么说的,更是这么做的。

在领导眼中,朱小媛勇于担当,有一股子不服输的韧劲;在同事眼中,朱小媛从不放松对自己的要求,只要工作需要,她随时随从不推脱,面对困难她总是想尽办法去解决。

对于领导和同事的评价,如今已是陵水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执法大队副大队长的朱小媛谦虚地笑笑:“执法工作中细节决定成败,只有将认真和细致贯穿到每一个环节,不放过任何细微之处,案件才有可能迎刃而解。”

面对执法工作,朱小媛也曾一筹莫展,但她善于利用各种方式打开工作局面。

2023年的一天,朱小媛带领执法人员巡查时发现,一根冒着黑色污水的暗管正在向海里排放,但是暗管深埋在地下,无法判断源头。正当队员们不知如何是好时,朱小媛凭借敏锐的嗅觉和专业知识,在初步判断源头后,果断地调动大型机械,一边利用先进的管道探测设备和大型工程器械溯源,一边对源头企业进行实地勘察。经过连续几日的艰苦奋战,他们查清了违法事实,依法对违法排污企业进行了严肃处理。

长期的基层生态环境执法工作,让朱小媛感悟到:“执法只是手段,真正的目的是要帮助企业认识到生态环保的重要性,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和守法意识,实现绿色生产。”

在企业和群众眼里,她被视为环境法律“讲解员”。因为她不仅耐心地向企业负责人解释环保法规,还牵线搭桥带他们去参观做得好的企业,学习好的经验和做法,指导企业规范使用和管理污染防治设施,减少污染物排放,跟紧时代步伐。

在案件查办的同时,她总是积极监督帮扶企业,推动进行环保设施改造、促进企业达标排放。2022—2023年,她还牵头组织开展了正面清单企业帮扶指导活动,混凝土搅拌站和重点企业水行业污染专项帮扶执法检查活动,有力地促进了企业环境管理能力的提升。

回顾6年的执法工作经历,朱小媛仍像刚入队伍时那样坚定:“现场经验不足,就多到企业现场看,学习各类生产及污染处理工艺;执法经验不足,就多向前辈请教。”

朱小媛经常告诫自己,如果不跟上时代的步伐,就会被时代所抛弃。为了充实业务知识,提升技能,她经常白天忙完现场工作后,晚上利用业余时间组织执法队员在办公室“充电”补充业务知识。

时代在不断进步,执法装备也越来越先进。朱小媛主动学习各类执法装备使用技能,并经常与队员分享使用心得,只为了团队共同提升能力,迅速准确地发现污染问题。

2022—2023年,她牵头组织开展执法装备的技能培训,邀请专业人员辅导团队使用执法装备办案,提升整个团队的执法能力。在她的带领下,团队成为一支专业过硬的队伍,通过非现场监管手段不断发现环境违法行为,有力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图为朱小媛(右一)在企业现场执法。

将认真和细致贯穿到每一个环节

记海南陵水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执法大队副大队长朱小媛

贵州举办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实战比武

贵阳市、遵义市、黔南州分获前三名

本报记者岳行报道 由贵州省生态环境厅主办的第一届贵州省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实战比武近日在黔南州福泉市举办。各市(州)、贵安新区生态环境局共10支队伍参赛,贵阳市、遵义市、黔南州分获前三名。

经过认真比武,本次比武地点定在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较高、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类别较全的经营单位贵州星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厂区内。考题以场景模拟方式呈现,现场设置5个考点,考点包括标识标牌、贮存要求、电子转移联单、管理台账、环境监测、应急

管理、培训等危险废物管理要求,涵盖危险废物收集、转移、贮存、利用、填埋全流程。

此次比武不仅考察了参赛人员是否具备扎实的理论知识储备,还考验了其综合学习能力、应变能力和灵活应用理论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评审组根据各队发现问题的数量及准确性进行打分,经过激烈的角逐,贵阳市、遵义市、黔南州分获此次比武的前三名。

下一步,贵州省将持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比武活动,进一步推动提升危险废物管理水平。



赛塔格冰川公园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平均海拔5000米。为推动旅游产业发展,当地积极统筹好生态环境保护、传统文化传承与旅游开发建设的关系,进一步完善景区基础设施与旅游公共服务体系。

邓佳摄

深钻业务 精练技术 提升能力

十堰亮相湖北省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

本报讯 近日,在一名巡视员、两名监督员现场巡视监督下,第三届湖北省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实验分析组前置项目省级赛(十堰市生态环境局考场)在湖北九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举行。

此次代表十堰市生态环境局的参赛选手分别为十堰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工程师徐贞和程静,她们要分别完成土壤镉项目和水质有机氯项目的测试。

据了解,土壤镉项目和水质有机氯项目测试耗时长、难度大。其中,土壤镉项目测试一般需要10个多小时,水质有机氯项目测试一般需要6个多小时。

“准确测试出土壤中镉的含量并不容易,对分析人员的

测试水平和经验能力都是一种检验。”王建虹说,仅前处理称量、消解、赶酸都要耗时7个多小时。

何为赶酸?王建虹解释,赶酸就是将多量的溶样酸通过加热等方式予以去除的过程,主要目的是消除酸的干扰,使样品溶液酸与标准溶液酸度接近,以保证分析的准确性和可比性。赶酸大约需要5个小时,测试人员必须时刻紧盯,不容有失。

据悉,湖北省生态环境厅组织此次大比武,旨在引导激励全省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深钻业务、精练技术、提升能力、争创先进,更好履行生态环境监测职责,为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提供更强的人才保障,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技术支撑。

叶相成 杨玺 王喆

佳木斯东风生态环境部门规范危废管理

对29家企业开展评估,强化环评等审核

本报讯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东风生态环境局积极开展2024年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工作,近日同佳木斯市生态环境局固废科工作人员到企业现场开展危废规范化管理评估。

据了解,此次评估工作针对东风辖区内的29家企业,包括重点产废单位、危废简化管理单位、危废经营单位。在进行现场检查的同时,积极为企业普法,切实提高企业人员的法律意识,进一步实现源头严

控、过程严格的监管体系,持续推动企业落实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主体责任,防范环境风险,保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和安全生产。

通过本次评估,强化了建设项目环评对危险废物管理要求的审核,企业环境应急预案涉及内容的审核,以及申报登记与管理计划的审核管理。同时,提升了企业危废规范化管理能力,建立与完善规范化管理档案,达到以检查促规范的良好效果。

贾雪

重庆云阳、奉节加快问题码头整改

11个问题江岸码头已有6个基本完成整改

◆本报记者余常海
通讯员程竹青

2024年5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重庆发现,云阳县、奉节县对长江岸线保护不力,部分港口码头违规建设,破坏岸线自然生态。接到反馈意见后,两地迅速开展核实和整改。

如今整改效果如何?记者近日走进这些江岸码头实地探访发现,两地定出“时间表”全力推进整改,11个问题江岸码头已有6个基本完成整改,其余5个也在按时序推进。

对照问题列出整改“时间表”

云阳县三坝溪综合砂石码头是本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中被点名的违法占用岸线码头之一。督察发现,这个码头违法占用576米岸线,且已将其完全硬化,岸线自然生态受到严重破坏。

近日,记者在现场采访时,对照整改前后图片发现,这个码头已有较大变化,15700平方米非作业地消落区生态修复已基本完成,功能退出区破碎复绿工作已经展开。

“有两个泊位的机械设备和构筑物已全部拆除,还有1个泊位设施设备拆除完成了80%。”云阳县交通运输委党委

书记、主任冉君说,已在全县抽调力量设立专班强力推进整改,力争在7月上旬全面完成功能退出区砂石转运、机械设备设施构筑物拆除。

记者在现场看到,三坝溪综合砂石码头整改示意图中,以整改前后航拍示意图直观呈现整改进展,同时在示意图左下角亮出“整改清单”,清晰列出每一项整改的“时间表”,按时序共计12项整改内容。

“9月底前完成植树复绿,10月底完善港口污水收集等设施。”冉君说,对照“时间表”中的整改措施,还将建立码头监管长效机制,确保码头整改成果不反弹。

多个码头基本完成通报问题整改

奉节县金槽垃圾衍生燃料专用码头的整改同样是“打表”推进。

5月初,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组在奉节永乐镇发现,这个码头规划岸线200米,实际占用岸线却有约560米。卫星影像显示,这个码头还存在超规划泊位作业问题,按规划只能设两个散货泊位,实际上却出现了3个。

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组指出问题后,奉节县水利局、交通运输局等部门立行立改,拆除了超泊位作业的梭槽和传输设备,消除超泊位经营条件,并对超岸线部

分岸开展生态修复。

5月13日,奉节县开始对超泊位作业的梭槽实施有序拆除,拖移相关传输设施,消除了超泊位经营条件,并对超规划岸线的下河公路300米进行生态复绿。截至目前,金槽垃圾衍生燃料专用码头的整改,已基本完成通报问题整改。

按照确定的“时间表”,企业正委托专业机构对码头平面布置进行重新设计,明确码头泊位、功能及作业方式,严格按照规划岸线长度及泊位生产作业,预计8月31日前完成。

针对督察通报中指出的“无名货运码头占用岸线60米并建有下河道路”问题,奉节县立即安排人员现场核实并组织立行立改,目前下河道路已被拆除并完成生态修复。

云阳新码头存在的整改不彻底问题,云阳县自接到督察通报后及时采取行动,拆除码头下河道路50米,作业平台及构筑物400平方米,并选择喜湿耐旱繁殖力强的狗牙根草开展生态修复,基本完成督察通报问题整改。

据了解,云阳县、奉节县存在问题的11个江岸码头,有6个已经基本完成整改,有5处还在按照整改方案加快推进。按照要求,到2024年9月底,典型案例通报问题整改取得明显成效;到2025年底,彻底整改到位。